

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街道办事处 行政处罚决定书

粤中西区（执）罚字[2022]0416号

名称：中山市西区晟邦广告制作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42000MA560RG824

经营者姓名：刘启齐

居民身份证：441881199409*****

地址：广东省英德市望埠镇崩岗村委会刘屋组

本机关（单位）于2022年11月25日对你（单位）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使用案调查。经调查，你（单位）2022年11月25日中山市西区街道生态环境保护局、中山市西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到达位于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58号三层1卡的中山市西区晟邦广告制作部联合检查，检查发现该广告制作部主要从事广告制作、平面设计，设有4台雕刻机、1台水帘柜，有6名工人正在生产制作，水帘柜主要是喷漆工序使用，现场检查时水帘柜有一条排水管连接到卫生间，未见明显排水行为，但有排水痕迹。现场未能提供相关环境保护批复文件。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询问笔录、现场拍摄等证据证实。上述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编制环境影

受送达人（签名或者盖章）：

年 月 日

款书)。到期不缴纳罚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数额不超出罚款的数额。

如你（单位）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山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中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本机关（单位）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街道办事处



受送达人（签名或者盖章）：

年 月 日